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 學士班 註冊通知

註冊截止日：114 年 9 月 7 日(週日) 開始上課日：114 年 9 月 8 日(週一)

一、作業流程：

日 期	辦理事項	說 明	承辦單位
8 月 12 起 至 9 月 7 日止	繳交學雜費 及其他費用 (含住宿費)	※須辦理就學貸款或就學減免同學，於未完成就學減免手續前，請勿繳納任何費用。 一、繳費單自行上網列印，本校不再寄發。(為免網路塞車請於 8 月 12 日至 9 月 7 日上網列印) 二、上網列印繳費單：至本校註冊組網頁 ➡【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或本校首頁【行政單位-總務處】➡【出納組】➡【繳費單及收據列印專區】(電腦務必安裝 Adobe Reader 軟體)，或上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https://school.bot.com.tw/ 三、列印繳費單步驟：繳費單查詢→代收類別/查詢/桃竹苗/111672 國立聯合大學→輸入身分證字號、學號、識別碼(民國出生年月日(7 碼)，出生日為 100 年以前者，年前要加 0)→查看學生繳費資料→點選「確定」至最底端再點選『產生繳費單(PDF 檔)』。 四、不須辦理就學貸款者，於繳費截止 9 月 7 日前完成學雜費等費用之繳費。	出納組 037-381345 037-381341
即日起 至 9 月 12 日止	辦理學雜費 減免(具有減 免資格者)	※須辦理就學減免同學，未完成就學減免手續前，請勿繳納任何費用。 請檢附相關證件後自行至八甲課指組辦理減免手續，不受理退費。 減免相關辦法請詳見本校學務處課指組網頁。 一、對象：低(中低)收入戶學生、原住民學生、身心障礙(學生)人士子女、特殊境遇家庭(孫)子女、軍公教遺族、現役軍人子女。 二、文件：1. 114 年度低(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台北市者影本及正本)、身心障礙證明(手冊)正本及影本、114 年度特殊境遇家庭申請子女教育補助證明公文。 2. 一個月內含詳細記事之關係人戶籍謄本正本或電子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 3. 自行至本校www.nuu.edu.tw/網頁左方選擇學生/校務資訊系統學生入口\學雜費管理\就學減免申請，線上申請後，列印申請表並請學生簽名後送交八甲課指組辦理。 ※掛號郵寄地址：360302 苗栗市南勢里聯大二號，課指組收。有證明文件正本要寄回者請附詳細地址之回郵信封。謝謝合作！	八甲課指組 037-381234
9 月 12 日止	辦理就學貸 款手續(須申 請就學貸款 者)	※須辦理就學貸款同學，未完成就學貸款手續前，請勿繳納任何費用。 一、本學期台灣銀行「線上續貸」名單，由本組預先上傳【113-2 就學貸款-學士班合格名單】至台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上傳後同學仍須至本校校務資訊系統就學貸款申請登錄，並於台灣銀行辦理對保手續後繳回相關資料才算完成對保手續。 二、自行至本校www.nuu.edu.tw/網頁左方選擇學生\校務資訊系統學生入口\學雜費管理\就學減免申請\就學貸款申請(送出申請即可，每學期都要申請)。 三、至臺灣銀行各地分行辦理對保及簽約手續： 列印繳費單後，請上網至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 https://sloan.bot.com.tw/ 建立資料並列印後，連同保證人將相關資料攜至臺灣銀行各地分行辦理就學貸款對保手續。 ※至臺灣銀行任一分行辦理對保手續時應準備之資料： 1. 本人及父母或保證人之資料：(首次辦理貸款及資料有異動者) (1)註冊日前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含本人、父母、保證人資料)(2)印章 (3)國民身分證 2. 本學期末繳費之繳費單 ※最高可貸款金額=學費+雜費+平安保險費+實習費+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住宿費(含基本能源及網路費)+書籍費(3000 元) ※注意事項： 1. 貸款金額請勿高於繳費單之就學貸款可貸金額(生活費除外)。 2. 年收入 120~148 萬以上(113 年度)，且家中無其他子女在學者，請勿辦理。 若超過收入有兄弟姊且並辦理學貸者，本組於就學貸款查調家庭年所得後，通知繳交兄弟姐妹之學生在學證明及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近三個月內含詳細記事) 3. 本學期住宿費(含基本能源及網路費)最高 19,800 元，無論是否住宿學校均可貸款，書籍費依規定最高為 3000 元。 4. 就學貸款可貸項目之「住宿費」，區分為校內及校外住宿費： 「校內住宿者」：須依據註冊繳費單上之金額貸款。 「校外住宿者」：則以本校校內住宿收費最高標準為限。(上限 19,800 元)，需檢附校外住宿契約影本乙份。 ※請於開學一週內將下列證件依順序排好，自行繳交至八甲課指組： ※貸款不足的部份，由承辦人送出納組改單後，學生再自行行列印新的繳費單至超商或臺灣銀行繳納(一週內)。 ※掛號郵寄地址：360302 苗栗市南勢里聯大二號，課外活動指導組收。	臺灣銀行 各地分行 八甲課指組 037-381234
9 月 12 日止	預借書籍費	一、對象及條件：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就學貸款並貸有書籍費項目之學生，(本學期畢業生不得辦理預借)。 二、手續：學生持已完成簽名、蓋章之「預借就學貸款書籍費申請書」、「金融帳戶封面影本」至各系辦公室辦理，由系辦公室彙整系內名單開學一週內送八甲課指組辦理。(詳細資訊請看學校網頁學務處/課指組/預借書籍)。	八甲課指組 037-381234

9 月 8 日起 至 9 月 22 日止	辦理加退選選課	加退選時間於 9 月 8 日上午 10:00 起至 9 月 22 日上午 10:00 止，各年級選課分流時程請參閱教務處課務組首頁公告【選課及重補停修】【日間部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加退選階段學生選課相關事宜】。	課務組 037-381112
8 月 12 日 至 9 月 7 日	團體保險費	一、本學期學生團體保險費 300 元，學生團體保險雖非強制性，但考量增加學生求學過程中意外傷病的保障，本校強烈建議學生皆應參保；若仍堅持不參保，未滿十八歲須法定監護人簽署棄保聲明書。請自行至衛生保健組網頁下載(衛保組/學生團體保險/學生團體保險棄保聲明書)。 二、切結書應於 114 年 9 月 7 日(註冊截止日)前寄回健康中心，逾時者視同參加學生團體保險。	健康中心 037-381821
9 月 15 日起	領取免蓋 註冊章貼紙	本校自 112 學年度起，學生證免加蓋註冊章，請同學詳閱以下說明： 1. 於八甲校區之學系同學請各班班代於開學一週後至註冊組領取「免蓋註冊章」貼紙。 2. 於二坪校區之學系同學請各班班代於開學一週後，至二坪校區進修教育組(產創大樓 3 樓)領取「免蓋註冊章」貼紙。	註冊組

- 二、注意事項：
- (一) 未依上述時限完成繳費或就學貸款者，將依本校學則規定辦理。
 - (二) 個人基本資料變更：如有異動請至註冊組申請更正。

- 三、學期成績注意事項：
- (一) 所修科目成績有疑問者，請逕向任課老師查詢。
 - (二) 請考試假者請於補考後，學期開始攜帶成績單至註冊組更換。

※註冊組各系承辦人：

電子系、能源系、財金系、資工系、土木系、語傳系-----(037)381122 謝小姐

機械系、工設系、建築系、華文系、文觀系、原住民專班---(037)381123 溫小姐

電機系、經管系、資管系----- (037)381124 楊小姐

光電系、環安系、材料系、化工系、文創系----- (037)381125 呂小姐